

江苏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关于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规定

毕业设计（论文）是培养学生解决实际工程问题与提升科学研究能力的重要实践环节，是学生从事实际工作之前的一次全面综合训练。因此，毕业设计（论文）对能否实现专业培养目标有举足轻重的作用。根据各专业的培养计划，对毕业设计（论文）环节作如下规定：

一、选题范围：

- 1、教师承担的各级各类科研项目；
- 2、与学科密切相关的理论性和应用性研究课题；
- 3、工艺参数计算与设备流程设计；
- 4、新型仪器设计与制作。

二、选题要求：

- 1、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工作由具备中级以上职称或博士以上学位、教学科研水平较高、工作认真负责的教师承担。根据需要，可以聘请理论水平高、实际经验丰富、热心教育工作的行业专家参加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工作。每位毕业设计（论文）的指导教师每年所指导的学生总数一般不超过5人。
- 2、毕业设计（论文）的选题应以中、小型为主，难度要适中。在规定时间内，学生经过努力可以完成全部内容或取得阶段性成果。
- 3、毕业设计（论文）实行一人一题，每位学生在教师指导下独立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的各项任务。
- 4、鼓励学生在低年级参与大学生创新训练类项目进行基础的研究训练，在做毕业设计（论文）时与之结合，进一步拓宽研究范围和完善研究内容，实现学习研究过程的连贯性。
- 5、申请在校外做毕业设计（论文）的学生必须在开题前向学院提出申请，获得批准后方可在校外完成毕业设计（论文），具体要求见附件一。
- 6、选题结束后，指导教师需按规定时间在系统中下达任务书和外文翻译资料。

三、毕业设计（论文）开题与研究阶段：

- 1、学生在选题后，应在指导教师的安排下，阅读一定量与课题相关的中外文参考

文献，从中提炼出具有一定理论意义或应用价值、难度和工作量合适的内容，作为毕业设计（论文）的研究方向。

- 2、在规定时间内在系统中填写毕业设计（论文）开题报告、研究工作计划，经指导教师审核、系科批准后进入毕业设计（论文）研究阶段。
- 3、指导教师必须按照《江苏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工作条例》的要求，加强毕业论文的指导，保证学生在实验室的安全。特殊设备和危险性较大的实验，必须在教师现场指导下操作。
- 4、指导教师应每周安排 1~2 次专题研讨，深入了解学生毕业论文情况，督促学生按期在系统中填写周进展、中期工作汇报等。
- 5、在研究阶段，每位学生应完成不少于 3000 字的外文参考文献翻译。

四、毕业设计（论文）的撰写：

- 1、毕业设计（论文）应包括统一的论文封面、标题、中文摘要、关键词、引言、正文（实验部分和结果讨论等）、参考文献、英文摘要和英文关键词等。
- 2、毕业设计（论文）的格式必须符合学院制定的书写规范，具体见附件二。
- 3、学生必须按规定时间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的撰写，及时提交指导教师审核后送审。

五、毕业设计（论文）查重考核

- 1、毕业设计（论文）在送审前须进行查重考核，评定等级如下：

评定等级	合格	优秀	适用范围
总文字复制比	≤20%	≤12%	学院各专业

- 2、查重程序：学生根据学院时间安排，自行提交毕业设计（论文）到知网检测系统中进行检测，合格后可进行送审和答辩；不合格者需在导师指导下进行论文修改，待合格后可进行送审和答辩。
- 3、查重考核达优秀等级方可申报校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

六、答辩与成绩评定：

- 1、学生应在完成毕业设计（论文）课题规定的各项任务，且查重考核合格后方可参加毕业答辩。毕业设计（论文）的评阅和答辩工作程序具体见附件三。
- 2、毕业设计（论文）需经指导教师审阅并在系统中填写评阅意见和评分后，由学

生将全部材料按要求装袋后提交答辩小组进行评审。学生提交的材料袋中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开题报告、中期检查表各 1 份；
- (2) 导师已签署意见的查重报告 1 份；
- (3) 外文文献翻译（含文献原文）、毕业设计（论文）全文和设计图纸等附件材料各 1 份。

学生应在以上材料中填写姓名、专业、学号、论文题目和起止日期等信息。

3、答辩小组应对学生提交的材料进行初步审查，不符合规定或材料不全的毕业设计（论文）论文不予接受，并责令限期整改。如果未按时完成整改，则取消该学生的答辩资格。

4、答辩小组成员在认真审阅全部材料的基础上，给出评阅意见和成绩。指导教师或答辩小组评定的成绩低于 60 分时，学生不能参加答辩。各答辩小组根据指导教师和评阅人评分情况确定可参加答辩学生名单。

5、答辩程序：

- (1) 学生陈述；(2) 答辩小组提出问题；
- (3) 学生当场回答问题；(4) 答辩小组评分。

6、成绩评定：

(1) 毕业设计(论文)的最终成绩由指导教师评分(30%)、评阅教师评分(30%)和答辩成绩(40%)按比例综合评定，并按下表折算成五级分制记分。

百分制与五级分制折算比例如下：

等级	优秀	良好	中等	及格	不及格
得分	90~100	80~89	70~79	60~69	60 分以下

(2) 答辩成绩在专业前后各 10% 的学生，学院组织进行二次答辩。成绩前 10% 的学生经二次答辩后择优申报校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成绩后 10% 的学生经二次答辩后认定成绩不合格者须重修毕业设计（论文）。

七、毕业设计（论文）材料归档

1、专业（班级）档案袋中应包括下列材料：

- (1) 院毕业设计（论文）领导小组和答辩委员会名单；

- (2) 系毕业设计（论文）指导小组名单；
- (3) 毕业设计（论文）评阅、答辩安排表（包括答辩小组名单）；
- (4) 答辩详细记录；
- (5) 答辩评分表、《江苏大学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总评分表》；
- (6) 江苏大学毕业设计（论文）情况一览表（答辩小组用）；
- (7) 江苏大学毕业设计（论文）情况总表；
- (8) 毕业设计（论文）专业（班级）总成绩表；
- (9) 专业（班级）的毕业设计（论文）质量分析报告。

2、学生个人档案袋中应包括下列材料：

- (1) 毕业设计（论文）任务书、开题报告、中期检查表各 1 份；
- (2) 导师已签署意见的查重报告、答辩记录和总评分表各 1 份；
- (3) 外文文献翻译（含文献原文）、毕业设计（论文）全文和设计图纸等附件材料各 1 份。

3、提交学院的材料：

- (1) 各系毕业论文指导小组名单；
- (2) 各专业江苏大学毕业设计（论文）情况总表；
- (3) 各专业江苏大学毕业设计（论文）总成绩表。

上述材料由论文答辩小组汇总后交系主任，专业（班级）档案袋和学生个人档案袋由各系负责保存，提交学院的材料由各系主任签字后交学院存档。

八、本规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实行，原有相关规定同时废止。

江苏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2016 年 12 月 26 日

